

国庆期间，吃了朋友送来的新大米烧的饭，脑子里就浮现出了过去的一幕幕……

第一幕：记起了“一粒米七担水”。

“一粒米七担水”，这句俗语是小辰光祖父祖母常常讲的。意思是种熟一粒米，起码要耗费七担水。再耳闻目睹及至亲力亲为，深感此言不虚。一粒谷，从种到食，至少要二三十个环节。处于原始农耕时期的我小辰光，仅灌溉就是一项“真生活”，靠人力水车踏，风车、牛车赶，真是“大米饭好吃田难种”。

第二幕：忆起了“老来青”。

“老来青”是什么？现在年纪轻的不一定晓得了。我们这一代市郊农民，从小起就耳熟能详。它是水稻一个品种，系老一辈农业专家，松江全县农业劳动模范陈永康悉心培育。秸秆清秀，有穗数多、粒数多、颗粒重，后期耐寒性强、丰产性高、米质优良的协调优势。曾获亩产1433斤的创纪录丰收，五十至六十年代曾占上海郊县晚粳面积一半，还被15个国家引进。那个新大米，如玉似珠，颗粒饱满，香味浓郁，食之清新可口，黏而不膩，唇齿留香。记得我用井水烧成的新米粥，绿莹莹、香喷喷，凝头十足，一块酱瓜、盐瓜乃至仅仅淘点酱油，“囍碌碌”两碗下肚浑身舒畅。当然，它会退化。经过无数

次的提纯复壮，现在的“苏沪香粳”仍受市民青睐。第三幕：响起了《五两六》。

现在六十岁出头点的上海郊区种田人一定不陌生，上世纪七十年代上叶，市郊普及的广播喇叭里经常会传出“呱呱呱”的钹子声，一位女高音清脆响亮，以群众喜闻乐见的“钹子书（亦称浦东说书）”形式，绘声绘色地讲了一个小故事：

生产队一位陆阿奶，在烧早饭时看见队里分的新稻柴上还有几粒稻谷，便教育孙囡红玉，每一粒粮食来之不易，节约光荣，浪费可耻。祖孙俩齐心协力把新稻柴翻个遍，稻谷一粒一粒捋下来，一称共有“五两六”，全部交还生产队。

这是当年插队落户在我们公社的知青，我的两位师、友联袂奉献的节目（创作：张乃清；演唱：周紫燕）。彼时，上海说唱名家黄永生亦亲自演绎。1974年，《五两六》被收入上海人民出版社《小演唱》丛书。我亲耳聆听过，也亲手通过操控台无数次向全公社播放过。

如今虽时过境迁，丰衣足食、“食不厌精”，但浪费可耻的传统美德恐怕仍是需要大力弘扬的吧？

第四幕：想起了“三三得九不如二五得十”。

五十年代前，本地一直是“两熟制（麦子、油

江南凉意渐至，妻说：开窗睡觉。在城里，夏夜，是要关窗睡觉的。窗玻璃是双层，隔音效果好。窗帘也要两层，一层遮光布，一层或精梳棉或法兰绒，总要厚实垂挂为好，可挡光亮。关上窗、拉上窗帘，一间屋子就像一个人塞上耳朵闭上眼睛，彻底切断了与这个世界的联系。打开空调，世界便独立了。

在乡下，窗，被喊成“窗门”。意思窗不只是窗，也是通往世界联结世界的一个门户。是夜，关了空调，拉开窗帘，打开窗门，隔着一层薄薄的窗纱，外面的世界就涌了进来。先是秋凉。秋天的凉和空调的凉不同，空调的凉是一阵风，从一排窄窄的出风口挤出，一缕一缕地打在人身上。秋凉是爬过窗棂，透过窗纱，慢慢地，浸入房间，浸没一张床垫，一个身体，一个梦境。然后，整个房间就与外面的世界连成一体。是时，世界是一个硕大的空调，窗门是凉意的人口。我感觉自己铺陈在床垫的肉体秋意渐浓，便拉了拉夏被，盖

菜一晚稻、棉花），种植单季晚稻。三年困难时期后，为了提高单位面积产量，六十年代后期至七十年代后期，市郊农村推行了“三熟制（麦子、油菜—早稻—晚稻、棉花），种植“双季稻”。本来“三夏”“三秋”两个大忙，中间活生生加上了个

“三抢”大忙。耗尽地力、增加化肥农药等成本不计，农民更是雪上加霜，“鸟叫做到鬼叫（出早工、开夜工）”成为家常便饭。多亏了那个“杜阿哥”，真正落实了实事求是的精神，改回来了“两熟制”。



你在桥上看风景 杨继仁 摄

儿子和我打赌，我忍着怒火，跟他上山去采药。四年前，常在山上攀爬的我们发现了几株开满紫色小花的植物。经过查询确认，这种开着一串紫色小花的植物名叫沙参，是一种中药材，祛痰止渴。沙参多长在岩石缝里，一般根深10来厘米，药用部分是根。从这一年的秋天开始，每年儿子和我都会上山采几株沙参熬汤。

今年秋天，北京多雨潮湿，很久没上山了。国庆期间，我们趁风雨未至之际上山挖沙参。儿子在出发前坚持说自己用手就能做到。看着倔强又不自量力的他，我没有反驳，仅谈了一个条件。我们在乌云密布的中

斜坡找到一株沙参。“快来用手挖吧。”“马上就来。”“现在反悔还来得及。”“我用手可以挖出来。”山风不断吹来，我一边眺望远处的大海，一边用眼睛瞄着儿子。他先扯出开满小花的沙参枝条，找到根茎，两手扒开虚土，让根露了出来。这口沙参根茎处有两个枝杈，他用手指抠开潮湿的泥土，泥土里有大大小小的石块。挖了5分钟后，沙参根杈合二为一了，是棵大沙参，直径约2厘米。

“用手能挖出来吗？”“可能吧。”“如果我帮忙，看在这个大意的分上，我们一起挖出来，你的惩罚就抵消了。”

“可以，我们开始吧。”“等等，你得先道歉。你坚

持说空手能挖出的话是空谈。”“爸爸，我说大话了。对不起。”“行胜于言。我们开始吧。”话音刚落，儿子急忙从口袋里掏出一把多用刀具。原来他心里知道说了空话又碍于面子硬撑着，出门前已做了准备。我侧身趴着挖，儿子帮忙清理

采药 袁风

杂草石块。挖的过程中，儿子看到旁边一棵歪脖子松树，记起这株沙参是几年前我们留下让继续成长的那株。10来分钟后，我们已看见20厘米长的根了，根底有两块20厘米长的石头挡着。我有放弃的打算，这已经是近几年挖到的最大的一株了。儿子说再挖挖看。我们双手沾满了泥土，灌木丛的尖刺

住肚皮、胸口，阻挡秋凉浸入身体。

虫声是顺着秋凉，向着天空，爬了五层楼高的天梯，透过窗纱，才进入房间的。虫子很多，认识的不认识的响成一片。蟋蟀声最是响亮，听上去就有种冲锋陷阵的火药味。蟋蟀大约是鸣虫中最为好战的，夜浓更深，还在自己的领地上巡逻，放哨。遇见入侵者，便伸出大颚，打一架。不过，大多数时候没架可打，便自个儿在那里掀开了翅膀自顾自地鸣唱，像只有一个人的军事演习。《飏风·七月》说：“七月在野，八月在宇，九月在户，十月蟋蟀入我床下。”过去，蟋蟀是一点一点登堂入室的，“在野、在宇、在户”，入了户，到了床下，天便凉了。诗中用周历，以阴历十一月为岁首，十月已是岁末，十分寒凉。蟋蟀是需要向人间借一点烟火的温度的。现在蟋蟀进了城。进了城，就入不了户，更到不了床下了。只能喊叫得更卖力些、响亮些，虫声透过窗纱，也算是入了户。至少，声音入

“杜阿哥”大名杜述古，是南下干部，1958年8月至1966年6月任上海县长。“文革”中受批判，到我们生产队“监督劳动”。他与农民不见生，故宅上人叫他“杜阿哥”。“文革”结束后，被调到松江县当县委书记。他在广泛调查研究、反复算账分析的基础上，勇敢、响亮地提出了：“三三见九，不如二五得十！”并于1977年在全县12个不同类型生产队作多点试验取得成效后，从1978年起试改“三熟制”为“两熟制”，打响了改革开放初期松江农业改革的第一枪！1978年12月16日，即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正式召开前的两天，《人民日报》发表新华社记者撰写的调查报告《三三见九不如二五得十——上海市松江县试改“三熟制”为“两熟制”的调查》，给予了充分肯定。进而，整个市郊普遍将“三熟制”改为“两熟制”，从而有效地遏制了过度使用人力资源而对农民的伤害，有效地遏制了过度使用水土资源及化肥农药而对生态的破坏，调整了人与自然的

第五幕：涌起了“禾下乘凉梦”。

禾下乘凉梦是“杂交水稻之父”袁隆平对杂交水稻高产的一个理想追求，是袁隆平的中国梦，梦想到禾下乘凉，梦里水稻长得有高粱那么高，籽粒有花生米那么大。

禾下乘凉梦，一梦逐一生。这是袁隆平的梦，也是后来者的梦。袁隆平曾以“人就像一粒种子，要做一粒好的种子”这句话勉励青年，他的精神激励着无数国人为梦想前行。播撒下心怀人民、爱党爱国的“种子”，用汗水浇灌这片充满希望的土地，就是对袁老最好的纪念。

拉了这么多幕，闪回，新米饭到底咋样？实话说，一般般。不知咋地，再也吃不出那时候新米的味道。它不及读中学时，那个处处瘪塘的铝皮饭盒子，放在学校食堂笼格里蒸出来的猪油饭；它不及回乡务农时，逢开夜工“蒸菊花（药菊加工）”时有一角咸肉的“半夜饭”；它不及船上运猪饲料、装钢渣粉、驳粪时，“行灶”上烧的“咸酸饭”……我怀疑这是我“病态”的滋味。不过，我相信，很多人有这样的“病态”，且无药可救也。



夜光杯

两只手也全沾满了泥土，头发都贴在脸上了。沙参根已经比儿子的胳膊长了，估计有50来厘米。精疲力尽的我继续努力，沙参底部越来越细。这株沙参得天时地利，在阳坡的岩土里养分十足，顽强地向岩缝里扎根，便长成一株大沙参。突然，我听到远处钟声响起，已经下午1点了。我们也持续忙碌了近两个小时，我轻轻一提，一株大沙参就活脱脱地摆在旷野上了。

天上的云跑得很快，我们将洞恢复，采摘了几十枝野菊花下山。下山的路上，儿子感慨说，要是光看沙参表面，谁能想到它那么大的呢！我望着含苞待放的山菊花，心想回家后一定给它充足的水分，定会开出黄艳艳的花朵。

我在打退堂鼓的时候，儿子坚持说挖。我的一只手指指甲已受了轻伤。手指甲里全是泥土，衣服裤子鞋子上也是。儿子

了户了。站在一个人的立场思考，我想蟋蟀大概是不愿意进城，不愿意做城里的蟋蟀的。不过，决定权不在蟋蟀。

开着窗，我躺在这座新生的城市的上空，像躺在一片旷野，虫声四起。

鑫斯叫声简单，“吱吱”不停，虽不响亮，胜在多，几万只上亿只鑫斯响成一片，便显得有声有势。《周南·鑫斯》形容鑫斯，“洗洗兮、振振兮、薨薨兮、绳绳兮、揖揖兮、蛰蛰兮”，都是很多的样子。鑫斯会生，又不讲计划生育，多，是肯定的。过去，人希望多子多孙，所以，拿鑫斯做喻。要祝福人，就说：“祝你像鑫斯一样，多子多孙！”躺在床上，听着鑫斯的子子孙孙们的鸣叫声，厚而密实，像一张巨大的网，托举着我的肉体。半梦半醒之间，不像睡在床垫上，倒像睡在一片虫声之上。

蝉，原是喊得很响的，但这个时节已经是强弩之末，《诗》中提

到：“四月秀葹，五月鸣蜩。”“蜩”就是蝉。五月开始，喊了一个夏天，怕是喊哑了嗓子。何况在夜里，蝉是不太喊的。这个夜里，只偶尔“喳——”地喊一嗓子，听去像是突然做了个长长的噩梦，惊醒之后，没有方向地乱飞而去，消失在夜空里。

还有油葫芦、螳螂、纺织娘什么的，浪迹在这一片虫声里，分不出彼此。许多陌生的虫声，透过窗纱，进入我的房间。想起唐人名句：“今夜偏知春气暖，虫声新透绿窗纱。”那应是春夜，在乡下，刚醒来的虫子们蠢蠢欲动。春天，是美好的季节。秋夜，也是很好的时节，有很好的虫声。今夜，窗外那些虫子，与春天夜的那些虫子，与唐人笔下的虫子，与周人《诗》中那些虫子，遥遥地唱和，四时流转，数千年的时间便如水一样，融化在一起。于是，我与万物互联，与万时互通。

开窗睡觉，虫声透绿窗纱。虫声里，妻睡得很安稳。不知妻的梦境里，有没有虫声四起？



夜光杯

赋格在《二零三七》里这样描述著名作家尤瑟纳尔：“每个星期一，她必定凌晨四点起床，坐火车去一百五十英里以外的纽约布朗克斯维尔。她在镇上的女子学院教法语和意大利语，从星期一工作到星期三，星期四回家。”英国著名作家詹姆斯·希尔顿则这样描述男主人公瑞纳的伦敦人生：“他整个早晨都工作，下午就经常和波拉一起漫无目的地出游，赶上哪班公共汽车就去哪里；有时他俩会随意地先往左走，然后又往右走，一英里又一英里地走下去，在那些用煤油灯照明的古老店铺中寻找书籍和家具，直到深夜才穿过商业区的窄巷走回来。”

17年前，我到桑德兰大学留学，有一种幼稚的想法，为的就是过上这样的日子。正像毛姆说的，“他有着和许多人一样的幻觉，总以为人只要出了国外，你在国内认识的人就没法认出你来。”我还要加上一句，以为从此自己就能过上一种全新的尤瑟纳尔和瑞纳式的生活。

我住在学生宿舍里，并不大与他人交往。成袋的新鲜蔬菜，摩洛哥产的罐头小鱼当作晚餐，早上吃果酱面包牛奶或豆浆，中午就在校咖啡厅买一个夹心小汉堡。但人很精健，能走七八站路而不气喘吁吁。一次逛商场，发现某店门口搭了个临时T台，有人在台上走秀。忽然观众里一个男人冲到我跟前说：“你上去！你比她们更像模特！”那时的我，在国内刚刚生过一场肺部大病，人虽然看上去不至于显得病态，但一米六五的个头，体重只有90斤，身材显得奇高，长胳膊长腿仿佛要折起来才能安稳似的。逛女装部，件件都挑S号，和今日只能买4XL号简直不可同日而语。

曾有人问我为什么去英国。我的回答莫名其妙：“为了新鲜的空气。”桑德兰的空气好极了，英国人都有个在海边生活的梦，而我的宿舍“苏格兰人码头”则推窗海是画。海鸟的清鸣从早到晚响彻乌云笼罩的天空。我在这个安静的小城（也有人说充其量只能算是个大镇）不知疲倦，总是在路上。从宿舍通往市中心，也就是桑德兰站（商场所在地）有着安静的街道，鹅卵石铺就的地面，要穿过一些阴沉却可亲的小巷。虽然从宿舍到学校有校车，但我从来

不坐，只沿着山路快走。山路尽头是威尔茅斯桥，桥下就是泰恩河与北海的交汇处。我带了足足一口袋药，但没吃过一粒。我逐渐生出一种自信。身体渐渐在行走中好起来了，精神状态也在蓬勃发展。

后来一个伦敦的朋友说，她的华裔房东本有意推荐我去一家中文报纸工作的，但我回了中国，好友言下颇有遗憾之意。其实我心里倒没有遗憾。英国给了我一张笑脸，这笑意源自人们普遍的教育，虽然不一定都出自真心，但给了已过而立的我一种重新再来的自信。但现实是年迈的父母需要我，在英国飘着也不是事儿，于是我离开了尤瑟纳尔和瑞纳的生活，重返人间。

尤瑟纳尔和瑞纳式的生活

侯宇燕

七夕会

两只手

也全沾满了泥土，头发都贴在脸上了。沙参根已经比儿子的胳膊长了，估计有50来厘米。精疲力尽的我继续努力，沙参底部越来越细。这株沙参得天时地利，在阳坡的岩土里养分十足，顽强地向岩缝里扎根，便长成一株大沙参。突然，我听到远处钟声响起，已经下午1点了。我们也持续忙碌了近两个小时，我轻轻一提，一株大沙参就活脱脱地摆在旷野上了。

天上的云跑得很快，我们将洞恢复，采摘了几十枝野菊花下山。下山的路上，儿子感慨说，要是光看沙参表面，谁能想到它那么大的呢！我望着含苞待放的山菊花，心想回家后一定给它充足的水分，定会开出黄艳艳的花朵。